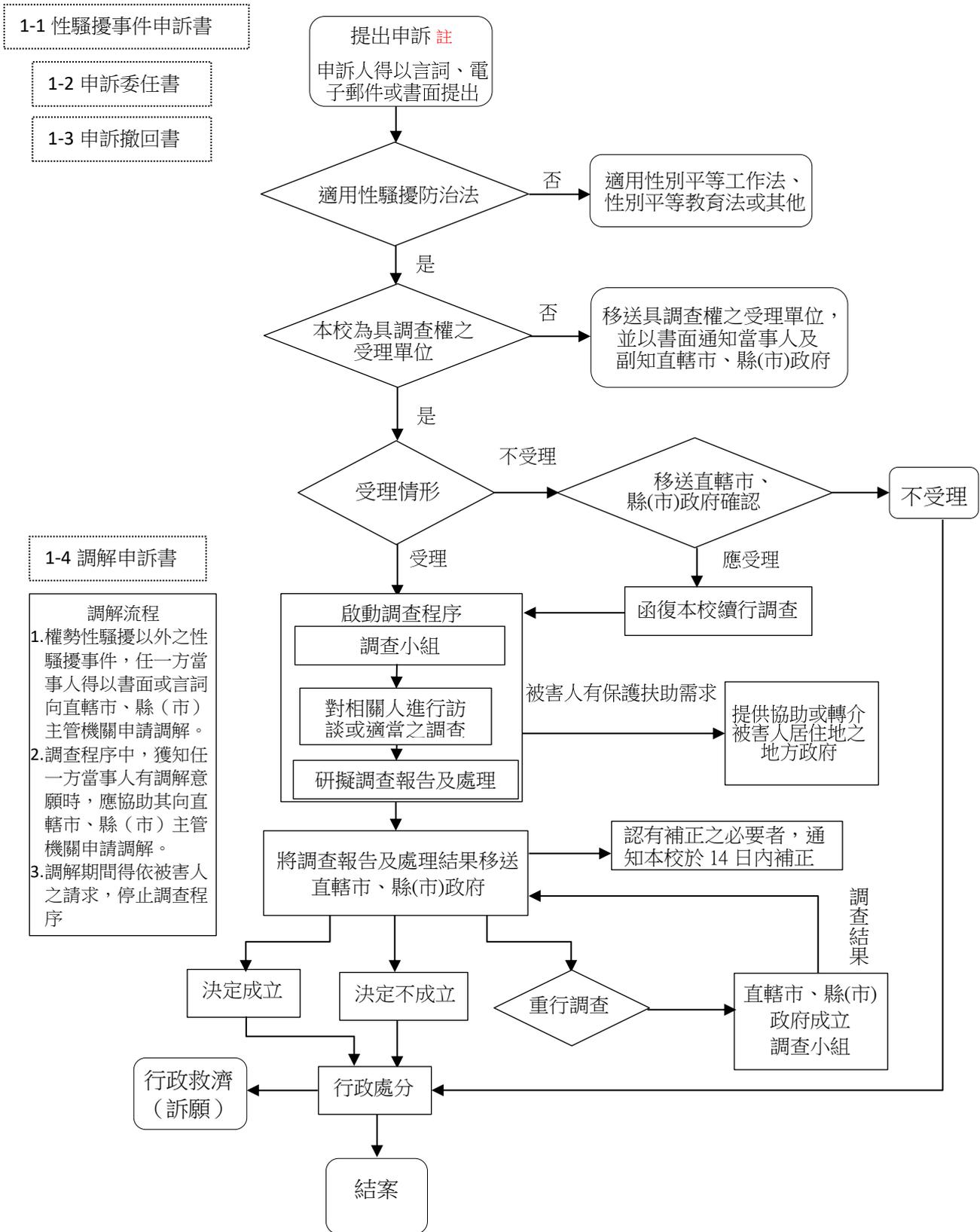
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申訴調查處理流程



1-1 性騷擾事件申訴書

1-2 申訴委任書

1-3 申訴撤回書

1-4 調解申訴書

調解流程

1. 權勢性騷擾以外之性騷擾事件，任一方當事人得以書面或言詞向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申請調解。
2. 調查程序中，獲知任一方當事人有調解意願時，應協助其向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申請調解。
3. 調解期間得依被害人之請求，停止調查程序

註：受理申訴單位為人事室(電話：02-2820-8775、傳真：02-2820-1285、電子信箱：equality@nycu.edu.tw)；如性騷擾事件行為人為學生，向性別平等教育辦公室提起申訴(電話：03-573-1996)。